

爱情小说系列

林燕妮著

浪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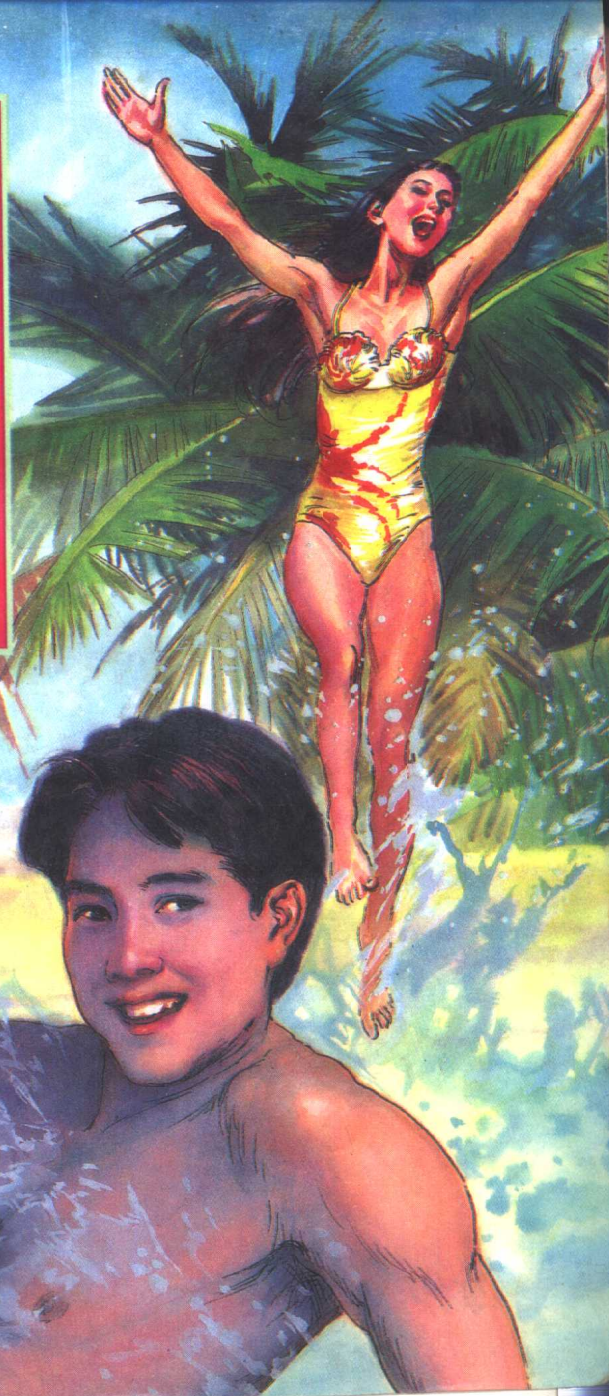
1247.5/1419

出版公司

爱情小说系列

浪花

林燕妮著



浪花

林燕妮 著

中国文联出版公司

(京)新登字 172 号

浪 花

——爱情小说系列

林燕妮 著

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、发行

(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)

京精印刷厂印刷

*

787×1092 毫米 32 开本 6.6875 印张 2 插页 144 千字

1993 年 12 月第 1 版 1993 年 12 月 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—10,000 册

*

ISBN 7-5059-2045-6/I·1425 定价:4.46 元

第一章 茫茫天地

杜安世近来很受注目，因为他才二十七岁便被擢升为“广视电视台”的节目总监，不但大权在握，节目编排和制作部全盘由他掌管，而且在短短一年内，使平均收视率只有百分之二十的“广视”达到稳定的百分之四十五收视率，去势直逼多年来占着压倒性优势的“鼎视电视台”。

记者们在等着他从会议室出来，因为传闻有外国资金加入，大力支持“广视”。杜安世整个上午都在会议室跟董事局开会，他的秘书玲玲说，杜先生从早上八时起已经在会议室。记者们看看腕表，已经是下午一时半了，这个会好长。

“开五小时的会！即使现在马上开完出来见我们，也大概累得不想说话了！”

“累不累倒是其次，这位杜先生，不喜欢说话时便冷冷的，我不敢访问他。”

“富家公子出身，脾气当然有一点的了！”

“这个倒不能肯定，他是从摄影师做起的，富家公子又怎会去推摄影机？”

“你这人真笨！他是黄马褂，家里跟董事局主席早有交情，蓝图是预定的了，不然怎么能从摄影师升编到制作部经理再升节目总监的，几年内坐直升机般直上？”

“他的父亲是谁？你知道吗？”

“没有人知道，杜安世从来不提的。”

“有富有的父亲做后台死也不提啦！让别人全当那是自己的本事岂不更好？”

“不过，亦有谣言说他是孤儿。”

“孤儿？孤儿得那么风光？那我也做孤儿啦！”

“孤儿？你这人真是，听见什么便信什么！”

“他的父亲是大富翁也好，不是也好，他的能干倒是有目共睹的！”

“这人也真怪，半点桃色新闻也没有。其实以他的一表人才，怎可能没有女朋友？”

“你们这些女孩子一见到杜安世便晕了！耐心等啊，也许他会看上你们其中一个！”

“我们那里高攀得起！”

“不是晕了，平心而论，杜安世那副长相，帅过广视其他很多小生！”

记者们七嘴八舌地窃窃私语，会议室的门无声地开了，“广视”的董事们一位一位地离去，杜安世是最后出来的一个。

六尺高的身躯，总有一份轩昂，配上英挺的五官，简直就是个人中明星。

五小时的会议，似乎一点也没有在杜安世的脸上留下丝毫疲累的痕迹，他就是像太阳刚升起来一般精神奕奕，平日冷冷的眼睛居然有一丝笑意。没有惯常的拒人于千里之外的表情。

“杜先生，外传有美国资本加入，这是不是事实？”

“杜先生，刚才董事局是不是在商量这件事？”

杜安世脸上微微升起一层不耐烦，记者们一时噤了声，杜

安世扫了整群记者一眼，微微一笑说：

“来，我们一同吃午饭去！”

记者们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，平日连招呼也打得淡漠的杜安世居然自动提出跟他们一同吃午饭！大概刚才是有好消息了，记者们想。

“杜先生，你今天的心情似乎特别好，大概真的有好消息要向我们宣布了！”其中一个资历比较深的记者说。

“我今天只是请各位吃饭，并没有什么要宣布。”杜安世边领着那群记者走出电视台大门边说。

他不是个多话的人，不过，他今天心情的确特别好，因为是有庞大的外资加入，董事局还十分尊重他的意见，跟他讨论了好多问题。杜安世已经下了决心要当总经理，甚至有一天，正式入董事局。不过，他不会把野心告诉任何人，既然看到了机会，他便会冷静地盘算如何达到目标。

他一向不喜欢记者，记者们问的太多。但是今天他高兴，高兴起来便连记者也喜欢了。记者们是一半受宠若惊，一半是战战兢兢，他们还未习惯杜安世突如其来的友善。不过，大伙儿还是兴高采烈的，杜安世难得开金口，吃饭时间这问那，总会拿到点新闻回报馆交差。

杜安世把他们带进间很好的饭店，侍役殷勤地招待他到大厅最末的一张桌子。杜安世带着头在摆得密密麻麻的桌子间左穿右插的走，突然，有位中年妇人一把拉住杜安世的手，杜安世望了她一眼，愕然地停了步。

“安世，还认得我吗？”中年妇人像见到了位久别重逢的朋友似的问。

“认得。”杜安世面如寒霜地答了两个字。

“我的电话号码没有改变，你还记得吗？”中年妇人的手还没有放开。

“我怎会不记得？”杜安世每个字说出来都冷如冰块，狠狠地瞅了她一眼便继续往前行，中年妇人终于放开了握着他的手。

从这奇怪的一问一答中，记者们弄不清楚杜安世和这位中年妇人到底是什么关系，朋友不像朋友，亲戚不像亲戚，似乎有长久的交情，又似乎没有。

坐下时，杜安世的眼中已经没有了丝毫笑意，只是吩咐了侍者写菜，便紧紧抿着嘴巴。

“杜先生，今天这个机会真难得，让我们拍些照片，做些访问好吗？”其中一位记者鼓起勇气地问。

“请不要拍照，也不要访问。”杜安世有礼而严肃地一口拒绝。

“对不起，”杜安世欠身而起：“我得赶回公司做事，请各位自便，多谢各位捧广视的场。”

说完他便直朝大门而走，并且故意避开了那位中年妇人所坐的桌子。

“这人真是喜怒无常，方才还兴致勃勃地要跟我们吃饭，忽地又黑着脸孔走了！”记者们说。

“那女人是他的什么人？”

“当然是个他讨厌的人了！”

“谁不会碰上自己讨厌的人？用不着那么心情大坏！”

“是啊，那个女人那么老了，不可能是他的前任女朋友

吧？”

“或者是前任女朋友的妈妈吧？”

“那女人那么紧张地问他还认不认得他干什么？”

“还要说电话号码没改变呢！”

“还拉着他的手呢！”

“也许只是个讨厌的亲戚而已！”

“杜安世望她的那一眼真是可怕，我看见他的侧脸，像憎恨她到极点似的。”

“我倒觉得他的眼神很奇怪，那种憎恨是不自然的，好像是特意要做出给她看的。”

“算了，管他呢！又不是十八二十的女郎，造得出什么新闻来？难道回去写杜安世怒目而视一个身分不明的中年妇人？谁有兴趣看？”

“吃饭吧！总之今天莫名其妙，白等了几个钟头！”

在紧闭的办公室里，杜安世埋头料理公事，他不想记得刚才碰见了谁，他根本想忘记世上有这个人，但是他没法忘记，那张脸孔经常浮现在他脑海中，她老了一点，但是保养得真好，谁会料到她已经有个二十八岁的儿子？

妈妈！

不！

她不是妈妈，她从来没有认过我……

不要想起那张脸孔！不要想起！

杜安世疯狂地工作一个下午，直到万家灯火，他才驾车回家。

他是一个人住的，他住的半山西区并不向着光华美艳的

维多利亚港，而是对着惨茫茫的一片海。独自坐在露台上，他是寂寞的，这辈子都是寂寞的。

“安安，吃鱼肝油！”

“安安来洗澡！”

“安安，多吃点牛奶！”

妈妈的声音曾是如此地温柔，妈妈的手曾是如此地温暖。

杜安世不记得爸爸的模样，爸爸在他很小很小时便去世了，他只知道妈妈是跟他相依为命的，而妈妈要上班赚钱，但他是很乖的，老是上完学便静静地做功课，两母子的生活并不富裕，但是妈妈从不忘记他的鱼肝油和牛奶。

七岁那一年，妈妈喜气洋洋地问：

“安安，妈妈结婚好不好？”

安安喜气洋洋地答：

“好啊！好啊！”

妈妈有人照顾了，当然，妈妈会把他带到新爸爸那边，他也会照顾他，那末安安便不用常常独自在家了。

那到底是那一个冬天的清晨呢？妈妈收拾了他的衣服和书包，把他带到住在元朗的一个远亲家里，放下他便很久没有来看他了。

他以为，妈妈忙于筹备婚事，结了婚后会接他去跟新爸爸住，但是妈妈没有来，也没有请远亲吃喜酒，他打电话回家，再也找不着妈妈。

远亲没说什么，安安以前根本不知道有这些远亲，他们像陌生人多过像亲人，不外是开了饭便叫他去吃，吃完便叫他去洗碗而已。安安还要洗自己的衣服，妈妈没有放下零用

钱，只是替他在元郎的小学交了学费，安安走路上学，走路回家，口袋里一毛钱也没有。

他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，妈妈是疼他的，安安吃鱼肝油！安安来洗澡！安安吃牛奶！怎么妈妈不来呢？连远亲也似乎什么也不知道、什么也不关心呢？他们的家境不好，对安安也愈来愈不好，住了几个月，又开始叫安安去烧水烧饭。

妈妈在哪里呢？安安天天都生活在惊惶之中，然而他不敢不做远亲叫他做的家务，如果连这儿也没得住，安安便无家可归了。

安安在被窝里不晓得哭了多少次，这是什么的一回事呢？他问，远亲一家人都摇头说不知道。

安安还是天天背着小书包上学，但是，铅笔愈用愈短了，橡皮胶愈擦愈小了，间尺又不小心弄断了半截，老师常常责问：

“杜安世！为什么不换管新铅笔！这么短了怎么写？”

“杜安世！你那块橡皮胶已经变成一粒大豆了，怎么不换块新的？”

“杜安世！间尺只有半截怎么间？你老是无心整理文具！”

安安噙着眼泪，咬着嘴唇不说什么，他一毛钱也没有，怎么买新的文具？不过，他虽然倔强不说，同学们都知道他穷，又似乎知道他是个没人要的孩子。

有一天，有位同学不见了把间尺，跑去老师那儿告是杜安世偷的。

“杜安世？把间尺还给同学！”老师严厉地说。

“我……我没有偷……我没有！”安安急忙从书包中翻出自己那半截间尺以示清白。

“一定是他偷了藏起来的！他自己的间尺断了！”

“我没有偷！我没有偷！”安安死命地嚷着。

“杜安世，这次就当你没有偷，不过我警告你，偷窃是卑鄙的行为！”老师说。

“老师，我真的没有，我不偷东西的，妈妈叫我不要拿人家的东西的！”安安委屈得无以复加。

“你的妈妈呢？请你妈妈来见我，我要跟她讨论一下你的行为。”老师说。

“妈妈……妈妈去了外国，还……还没有回来。”安安不愿意告诉别人妈妈不晓得到那里去了，到底，他是有妈妈的。

安安小心翼翼地用着铅笔，唯恐写得太用力，铅笔会断得更快，他也尽量不写错字，橡皮胶到底没剩下多少了。

不过，以后同学们不见了铅笔或者丢了橡皮胶，总是赖安安偷的，因为全班最缺乏这些东西的便是他。起初他还会否认，会向老师解释，渐渐，他不再解释了，同学们诬赖他什么，他都紧紧地抿着两片坚强的小嘴唇认了算了，罚打手心也好，记缺点也好，他不再抗议。

“杜安世，”老师终于觉得有点不妥当了，“你的妈妈呢？”

“还在国外。”安安扯谎，他不肯说妈妈没有来找过他。

“妈妈有放下生活费给你的亲戚吗？”老师问。

“当然有！”安安不要令妈妈不好看，虽然他知道妈妈除了替他交了整个学期的学费外，根据远亲对他愈来愈冷淡、愈来愈当他是累赘的态度看来，妈妈多半没有放下生活费。

“杜安世，”老师说：“如果家里没有人照料你，你告诉我好了，我可以给你新铅笔、橡皮胶和间尺。”

“不，我有，妈妈有放下零用钱给我的。”安安绝对不能

容许老师认为他的妈妈不负责。妈妈是疼他的，妈妈是好的。

“那末你别把零用钱全花在无谓的东西上面，文具怎可以不买的呢？”

“是，老师，我会买新的。”安安说。

安安是个有傲骨的孩子，他知道同学们看不起他，亦知道远亲并不想要他，而只是无可奈何地收容了他，他立志死也不开口向他们要任何东西。

但是，铅笔已经削得只剩下一个铁头和一根四分一寸长的铅心了，橡皮胶已经变成小尾指的指甲般薄了，怎么办呢？安安一边走路回家，一双倔强的眼睛一边四处张望，一个小小的孩童，就这样孤独地希望在茫茫天地之间，找出个办法。

虽然杜安世才七岁多，但是这几个月来的磨练，令他成熟了很多，他几乎忘了自己只是个六七岁的小孩子。

事实上，他那双鞋已经太小，顶着脚趾了，但是安安没有钱买，也没有妈妈在身边，每隔几个月使用手按按安安脚，摇头笑着说：“一双脚怎么大得那么快啊！明天我又得替你买双新鞋子了！”

妈妈为什么不来接他呢？妈妈是不是生病了？这几个月妈妈到了那儿去呢？会不会是妈妈死了？安安愈想愈害怕，踏着狭窄的泥路慢慢走回亲戚那间石屋。

天下着毛毛雨，安安没有雨伞，只是满怀心事地走着，铅笔只剩下四分之一寸了，橡皮胶薄得像小指甲般了，间尺断了，妈妈在身边时，安安从不知道这是要担心的事，现在安安才知道，没有就是没有，他一毛钱也没有，买一管新铅笔也是个无法解决的问题。

“安安！帮帮四婶！”

安安背后被人拍了一下，回头一看，原来是邻家的四婶。四婶每天大清早推着辆木头车，把蒸得热烘烘的菜肉包子拿到街上去卖。

“四婶！”

“雨愈下愈大了，我要打伞，打得伞来便推不了车，人怎么只有两只手呢？安安，怎么你不带雨伞，来！来！你帮四婶推车，我一只手帮你推，另一只手打伞，把你也遮着，别淋湿了，回去要伤风的。”

“好，四婶，我帮你推车。”

“什么都是我一个人做，老是没有人帮我！这辆木头车又笨又重，直路还好，一拐变便难了！早上人多买包子，我收得钱来便包不及包子，包得及包子又来不及找赎给人家！唉，我有四只手便好！”

安安听着四婶在噜哩噜苏地抱怨，突然灵机一触：

“四婶，我早上可以帮你卖包子！”

“帮我？你要上学，怎么帮我？我六点半便开档了！”

“我可以早点起床，我八点半才上第一课，我可以帮完你才上学。”

“那你怎睡得够？小孩子睡不够不会长高长大的。”

“我很早睡觉，也很早起床的。早上没事做，陪你去卖包子也好。反正……反正我在亲戚家里早起了也不敢动，怕吵醒了他们。”

“你真可以帮我？”

“是的，四婶。”

“那么好吧！不过要准时啊！六点到我门口等我，帮我

拿东西，不可以迟的，你知道啦，六点半到八点是最忙的时候，赶上班的人都来买包子，忙得我八只手也应付不来！”

“我一定准时的，平日我六时都起床了。”

“喏，这样吧，你帮我包包子，四婶忙的时候，帮我收钱找赎，你要替四婶看着那些人，别让他们趁我忙拿走了包子不付钱。你做得来吗？”

“当然做得来。”

“你帮我，我每天给你五角钱，四婶不要人白帮的。还有，包子任你吃。哈哈，那么大的一个包子，你这小鬼，谅你也吃不了多少个！不过，只许吃，不许拿！”

安安犹如在黑暗中见一线曙光，五角钱一天，一个月便有十五块钱啦！铅笔、橡皮胶、间尺都可以买了，再储多一个月，也许可以买双新鞋子！安安忙不迭地点头。

其实，安安是不能早睡的，放学回家除了做功课之外，还得烧饭洗碗，亲戚虽然不用他洗他们的衣服，安安的衣裤自己要自己洗。每天晚上，他大概要近十二时才能上床睡觉。

安安很兴奋，第二天早上五时五十分便在四婶的门口等他，四婶见这孩子准时，便十分高兴。卖起包子来，安安也眼明手快，跟了几天，连找赎也十分清楚了。

安安储了两块钱，马上去买了铅笔、橡皮胶和新闻尺，有钱真正好，安想想。

一天早上，安安帮着四婶把木头车在泥路上推着，四婶问他：

“喂，你到底有没有妈妈的？”

“我当然有妈妈，是妈妈带我来元朗，叫我暂住在亲戚家

的。”

“他们是你的亲戚吗？”

“妈妈说是远亲，我以前没见过的。”

“那是什么远亲？我们做了几十年邻居，我只听他们说，有个女人想把孩子寄养在他们家，他们不是她的远亲，而是她的朋友的佣人的亲戚。本来说好每个月给他们三百块钱的，不过头一回来时放下了九百块，以后便连人也不见了，钱也不付了。”

安安听了，半晌说不出话来，他不相信妈妈骗他，但是根据他们对妈妈从来不提及又什么都不知道的情形来看，他们多半不是亲戚。为什么妈妈要骗他呢？

“安安，你妈妈在那儿？”

“我……我不知道，他们也不知道。”

“告诉你，他们去九龙找过她了，门铃按了半天，跑出来应门的人说没有那个人，大概是搬走了。”

“妈妈说她要结婚，我在等她来接我去跟新爸爸住。”

四婶叹了口气：

“这么多月都不来，真是……跟你住那家人也算好了，还收留着你，唉，四婶又不可以帮你什么……”

安安的心里又惊又怕，但是他仍然肯定地说：

“妈妈就快来接我了。”

四婶只是抚着他的头叹气。

那天安安上课，心神不属，难道自己真正变成了个没有人要的孩子吗？难道妈妈忘了自己吗？要是妈妈不来，收留他的那家人会不会撵他出去？他的心中充满了恐惧，老师讲

的课半句也没听进去。

“杜安世，我刚才在说什么？”老师看得出来他心不在焉。

“你刚才在说……在说……”

“上课不听书，罚站！”老师说。

安安垂下了头，抿着嘴唇忍着眼泪站了一堂。

在回家的路上，安安的泪涌出来了，除了四婶，便根本没有谁给过他多少温暖，安安一数，快大考了，学期快完了，要是妈妈不来接他，下一个学期岂不是没有书念了？安安边走边用小手擦眼泪，到离石屋前几步时，安安小心擦掉所有泪痕，默默地进去。

一踏进门口，安安几乎欢喜得要大叫，近五个月没见面的妈妈便坐在石屋那狭小的厅子里！其他的人都不在，似乎都躲进了房间里。

“妈妈！”安安丢下书包，扑进母亲怀里。

“妈妈你来接我？”安安如释重负，终于等到了！

“安安，你好吗？”

“我很好。”

“唔，长高了一点，不过瘦了。”

“妈妈，我们是不是现在就走？”安安心里在急忙地数着有什么东西要收拾。

妈妈迟疑了一会：

“不……不是。”

“过了夜才走？那末今晚你可以跟我同睡一张床。”

“不，安安，我是来看你，你留在这儿。”

五个月的徬徨与等待，原来又落得一场空，安安既感到意外，又失望得说不出话来，垂着头不作声。

“安安，不要不开心，你留在这儿不好吗？”

“为什么我不可以跟你一块住？”安安问：“新爸爸不要我吗？”

“不，不。”妈妈似乎在考虑着要说点什么。

“那我为什么不可以跟你一块儿住？”

“安安，你听我说，他根本不知道有你的存在。”

“他不知道有我？”安安不大明白，他本来和妈妈是两位一体的，新爸爸怎会不知道呢？虽然安安没有见过他，但是妈妈怎会没向他提及自己呢？

“我就是要等你年纪大一点，才向你解释。”妈妈慢慢地说：“安安，你不是我的儿子，你是我的一位朋友的儿子，她在你很小的时候去世了，托我照顾你，而你的爸爸，亦不时得到那儿去了……”

“你不是说爸爸死了吗？”

“在你妈妈的心中，他等于是死了，我不知道他在那儿。将来找寻到了，我会带你去见他。”

“为什么要说他死了？”

妈妈一时解释不来。

“我不相信！你是我的妈妈！你是我的妈妈！”

“安安，我不是你的妈妈。”

“你骗我！你骗我说这间屋子的人是我们的亲戚，其实他们根本不认识你，你骗我！”

“我没有骗你。”

“我不信！我不信！”

“你信也好，不信也好，安安，你就当我是你的阿姨吧，我不是你的妈妈，但是我抚养了你七年，你就当我是阿姨吧！”